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公告编号：2025-084 号

债券代码：110094 债券简称：众和转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黄汉杰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陆旻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变动原因，黄汉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陆旻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黄汉杰先生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陆旻先生除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外，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陆旻先生将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重要职务（履行控股股东聘任程序后）。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汉杰先生、陆旻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汉杰	董事	2025 年 11 月 23 日	2028 年 1 月 5 日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陆旻	财务总监	2025 年 11 月 23 日	2028 年 1 月 5 日	工作变动	除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外，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董事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黄汉杰先生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汉杰先生、陆旻先生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黄汉杰先生、陆旻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黄汉杰先生、陆旻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孙健先生的提名，聘任蒋立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项决议通过后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蒋立志先生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认为：

1、经审查，蒋立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78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2、经审查，蒋立志先生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要求。

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

蒋立志先生从事财务工作多年，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丰富会计专业知识与经验，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要求。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蒋立志先生简历：

蒋立志：男，汉族，43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

现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曾任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部总监。

蒋立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